

的,执行市场价(含招标价);4)前三者都没有的或无法在实际交易中适用以上交易原则的,可按照协

2. 关联关系

的,按市场价格(含折扣);4)前三种没有的或无法在实际交易中适用以上交易原则的,可按按照协议附带的定价依据执行;5)凡采用代购方式购入或销售的,代购方必须具有价格优势,收取的费用不得高于市场价。

(3)协议有效期为自2027年1月1日起至2029年12月31日。本协议有效期期满后,若双方未根据本协议约定进行续约,则本协议自动终止,每次续约期限均为三年。

(4)协议应在以下条件下均适用和生效:1)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本协议;2)双方在本协议上加盖公章,且加盖公章处均须加盖公章所在地政府公章;3)2027年1月1日起生效。

6. 公司与奥维乾元签署的《产品及技术服务协议》
依据公司与奥维乾元签署的《产品及技术服务协议》，奥维乾元向公司（含公司全资、控股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该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1) 奥维乾元向公司提供原煤、块煤及其它相关类似的生产元素及原料以及相关配套等服务，公司向奥维乾元提供烧碱、盐酸、次氯酸钠、水泥、煤焦油、白灰及其它相关类似的生产元素及原料以及相关配套等服务。

(2) 本协议以下的产品和服务的价格,须按以下基本原则和顺序执行:1)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2)没有政府定价的,但有政府指导价的,执行政府指导价;3)没有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的,执行市场价(含税价格);4)前三种没有的或无法在实际交易中适用以上交易规则的,可按按照法院判决书中的定价依据执行;5)凡采用代购方式购入或销售的,代购方必须具有价格优势,收取的费用不得高于市场价。

(3) 本协议有效期为自2027年1月1日起至2029年12月31日。本协议有效期届满后,若双方未提出异议的,本协议有效期自动续延,每次续延期限为一年。

(4)协议在如下条件下满足即时生效:1)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本协议;2)双方在本协议上加盖公章;3)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本协议;4)2027年1月1日。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于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公司基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的合理预计,有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持续开展。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均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业务经营有因日常关联交易而获得资金支持并处于优势。

特此公告。
陕西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1568 证券简称:北元化工 公告编号:2026-046

陕西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1568 证券简称:北元化工 公告编号:2026-046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
签《金融服务协议》
暨续聘财务顾问的公告

暨天联证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摘要：

● 本次交易简介：鉴于陕西北元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陕西煤化工产业集团财务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将于2026年12月31日到期。为规范北元煤化工产业公司、公司与中国北方化学集团公司金融业务往来，

每日最高存款余额	150,000 万元
每日最低存款余额	200,000 万元
协议存款额	3 亿元
存款利率范围	<p>本银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行存款利率的范围内,且应等于或高于存款公司吸收的其他境内商业银行存款利率(指活期存款)和“协议存款”利率(指本行和存款公司同种存款利率确定的其他利率)</p> <p>等于或高于一般商业银行向客户提供活期存款服务功能的利率(以较高者为准)</p> <p>本高于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行定期存款的利率(上限如有),且应等于或低于存款公司同种存款利率</p>

● 财务公司为控股股东陕煤集团所属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鉴于上述协议将于2026年12月31日到期,考虑到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仍将持续发生,公司拟与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新协议有效期三年,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自2027年1月1日起至2029年12月31日止。

财务公司名称	陕西铝业工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680794107W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二号陕西铝业工业集团大楼西翼
法定代表人	高雷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7 月 3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登记机关为准)

(财务公司系与 上市公司关系)		V与上市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其股东、财务公司与公司同受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	
财务公司实际控制人		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末(万元)		截至2026年9月末(万元)
资产总额	3,661,442.40		3,693,031.32
负债总额	1,368,483.12		3,234,407.10

净资产	474,959.26	458,624.22
2025年度(万元)	2026年1-9月(万元)	
营业收入	78,263.00	55,014.08
净利润	49,122.27	27,874.98
三、原协议执行情况		
首次签订		
√非首次签订		
	2025年度	2026年1-9月

年末财务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3,176,360.47 万元	3,224,888.49 万元
年末财务公司发放贷款余额	2,249,300.00 万元	2,138,200.00 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存款额度	150,000.00 万元	150,000.00 万元
年初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	93,000.38 万元	79,251.54 万元
年末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	79,251.54 万元	90,284.74 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授信额度	93,000.38 万元	80,016.50 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质押率上限	0.00% - 20%	0.00% - 20%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质押率上限	20.000000 万元	20.000000 万元
非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	0.00 万元	0.00 万元

年末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金额	0.00万元	0.00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最高贷款金额	0.00万元	0.00万元
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利率范围	不适用	不适用

四、《金融服务协议》主要内容

依据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金融服务，该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1. 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务包括：(1) 结算服务；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付款服务和收款服务；

务,以及其他与结算业务相关的辅助服务。财务公司按上述提供相关服务,按照财务公司相关制度要求办理。财务公司对财务公司信贷资金的监管应高于相关要及财务公司的信贷管理制度执行。

(2)存款服务:按照“存款自愿、取款自由”的原则,公司及子公司等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开立账户,财务公司作为成员单位提供存款服务,具体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具体存款服务以财务公司有资质的存款业务范围为准。(3)票据服务:财务公司为公司办理票据承兑和承兑贴现服务。(4)信贷服务:财务公司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财务公司内部规定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可根据授信接受信贷服务。(5)其他金融服务:财务公司根据经营范围内许可

其子公司提供其他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银行性保险、财务顾问、信托、证券及资产管理业务、为金融机构提供支付服务、基金募集及管理、人民币兑换、黄金租赁及其他业务等)、财务顾问及提供其他金融服务;同时,无需同其他商另行签署国家有关主体协议。

2、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业务条件,亦遵循以下原则:

(1)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条件均不适用于其为其控股集团成员单位提供同种类型金融服务的条件,亦不适用于当其其他成员单位向公司提供同种类型金融服务的条件;

(2)公司向其各子公司及其他附属企业(境内及境外)提供同种类型金融服务的利率(一年期)应当等于或

高于财务公司吸收其他成员集团成员单位同种存款所确定的利率及等于或高于一般商业银行向公司提供同种存款服务所确定的利率(以较高者为准);

(3) 财务公司向成员单位发放贷款的利率不得高于国内银行就该类型贷款规定的利率上限(如有), 且应等于或低于财务公司向其他成员单位或成员单位向其他成员集团同种贷款所确定的利率及等于或低于一般商业银行向公司提供同种贷款服务所确定的利率(以较高者为准);

(4) 除存款和贷款外的其他各项金融服务, 收费利率应不高于(或等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同等业

三、协议有效期至2027年1月1日起至2029年12月31日止。在有效期届满前30天,如任何一方未向对方提出终止协议的要求,本协议自动续展三年,上述展期不受次数限制。

四、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由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自2027年1月1日起生效。

五、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基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合理发生,有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持续开展。相

六、关于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陕煤集团将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前述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关联交易协议的内容遵循一般商业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财务公司具备相应的资质，该等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公允性，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具备合理性，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此次董事会、公司将与关联方之间达成的全部金融服务协议均符合《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式,独立计量” 经同意公司于附页《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事项,并同意付总付来提交公司第二
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特此公告。
陕西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1568	证券简称:北元化工	公告编号:2026-047
-------------	-----------	---------------

陕西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陕西西北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提2026年前三季度有关资产减值准备,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基本情况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及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资产减值测试政策，为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公司将截至2026年9月30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

2.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8,250,429.72	126,740.64	-	7,966,689.08
存货减值损失	81,569,438.43	1,682,672.94	712,586,644.41	48,655,426.9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9,598,500.79	80,896,784.07	15,982,572.21	272,492,711.65
合计	262,735,988.19	290,566,355.58	229,846,268.76	324,456,075.01

注：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项目中“本期减少”金额15,982,572.21元，系部分资产在本期处置、报废等核销所致。

(1) 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本期计提602,347.35元，转回1,264,740.51元。其中：应收账款计提268,619.51元，转回653,385.00元；其他应收款计提333,727.84元，转回611,355.51元。

727.84元, 转回611,355.61元。

上述计提与转回合计增加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总额662,393.26元。

(2)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本期计提198,067,224.16元, 转回212,598,954.94元。

上述计提与转回增加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总额14,531,730.78元。

(3) 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陕西西北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源分公司受电力市场持续低迷及区域电价政策调整等多重因素影响,已全面停产经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发布的陕西西北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截至期末,福源分公司无固定资产计提,相关资产长期闲置。此外,公司其他股份子部分生产区生产设备因技术更新淘汰或故障报废,无法继续产生经济效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对上述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确认减值损失。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90,896,784.07元。

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总额90,896,784.07元。

二、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公司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将全部计入2026年前三季度损益，合计减少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总额75,702,660.03元。

三、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6年10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

案), 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认为, 本次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及经营状况,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
